

关于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关于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3

关于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6）第 110A010563 号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拓维信息公司）《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编制 2025 年度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拓维信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拓维信息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5 年度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 2025 年度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工作中，我们结合拓维信息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抽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拓维信息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5 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

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拓维信息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拓维信息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2400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21年9月30日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147,250,8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6.22元。募集资金总额915,899,976.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及其他发行费用9,051,197.99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906,848,778.01元。

上述募集资金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致同验字（2021）第110C000630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61,916.07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28,768.81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存储33,116.49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本金28,768.81万元，扣除手续费后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收入净额为4,347.68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5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5,849.38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67,765.45万元。

综上，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67,765.45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22,919.43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存储28,295.19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本金22,919.43万元，扣除手续费后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收入净额为5,375.76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2025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2021年9月30日经本公司董事会七届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21年9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120902034010612	募集资金专户	22,125,470.9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12090203407800335	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德支行	810000085464606688	募集资金专户	27,626,445.17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德支行	810000085464606688	结构性存款	50,100,000.00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德支行	810000085464606688	结构性存款	49,900,000.00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德支行	810000085464606688	结构性存款	25,100,000.00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德支行	810000085464606688	结构性存款	24,9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东塘支行	368020100100288885	募集资金专户	3,794,780.45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德支行	810000351773699999	募集资金专户	1,059,009.85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德支行	810000351773699999	结构性存款	12,550,000.00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德支行	810000351773699999	结构性存款	12,450,000.00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德支行	810000351773699999	结构性存款	5,100,000.00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德支行	810000351773699999	结构性存款	4,90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河西先导区支行	633353496	募集资金专户	已销户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德支行	81000044949900001	募集资金专户	1,639,748.61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德支行	81000045377900001	募集资金专户	958,350.33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德支行	81000044946600001	募集资金专户	208,441.69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810000179670688888	募集资金专户	0.5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731907800510001	募集资金专户	0.00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德支行	810000557503000001	募集资金专户	539,625.83
合计	——	——	282,951,873.39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扣除手续费后利息收入净额5,375.76万元（其中2025年度扣除手续费后利息收入净额1,028.08万元），募集资金未使用当前余额28,295.19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1、本公司2022年3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本公司对现有的募投项目予以调整并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新增一个由本公司子公司湖南开鸿智谷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于鸿蒙的行业发行版研发项目”，投资额为16,000.00万元；本公司原执行的投资项目“行业智慧云解决方案研发项目”、“基石研究院建设项目”、“销售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投资金额分别变更为37,862.44万元、6,900.00万元、3,310.81万元。本公司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受社会经济、宏观环境等客观因素的影响，本公司行业智慧云解决方案研发项目、基石研究院建设项目和销售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在设备采购、人员投入等各方面受到了一定程度上的制约，预计无法在原计划的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继续推进本公司募投项目稳步实施，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本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充分考虑项目建设周期，经审慎判断，拟将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2024年12月31日。

2、本公司2023年12月20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推进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以及更加符合募投项目实际使用需要，本公司决定对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募投项目其他内容均不发生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内容	新增前	新增后
行业智慧云解决	实施主体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海云

方案研发项目	实施地点	长沙	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施主体	长沙	长沙、深圳
销售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实施主体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芯鸿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实施地点	长沙	长沙、重庆
基于鸿蒙的行业发行版研发项目	实施主体	湖南开鸿智谷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湖南开鸿智谷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开鸿智谷（深圳）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实施地点	长沙	长沙、深圳

3、本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本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内容	新增前	新增后
行业智慧云解决方案研发项目	实施主体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海云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海云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鲲鹏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基石研究院建设项目	实施主体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鲲鹏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本公司2024年10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受社会经济、宏观环境等客观因素的影响，本公司行业智慧云解决方案研发项目、基石研究院建设项目、销售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和基于鸿蒙的行业发行版研发项目在设备采购、人员投入等各方面受到了一定程度上的制约，预计无法在原计划的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具体原因主要为AI技术的变革型突破将影响整个信息产业，本公司将战略调整为“AI+鸿蒙”，并将研发重点侧重在AI方向。由于AI行业应用刚刚兴起，本公司采用谨慎原则、小步快跑方式，减缓募投项目的实施。同时本公司采用了现有资源利用以及云资源租赁方式，减缓了自建算力中心项目的节奏。为继续推进本公司募投项目稳步实施，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本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充分考虑项目建设周期，经审慎判断，拟将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2025年12月31日。

5、本公司2025年10月23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本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同时董事会授权本公司管理层新增开设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及办理其他相关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内容	新增前	新增后
------	----	-----	-----

基于鸿蒙的行业发行版研发项目	实施主体	湖南开鸿智谷数字产 业发展有限公司、 开开鸿智谷（深圳）数字产业发 展有限公司、湖南开鸿智谷数字产 业发展有限公司	湖南开鸿智谷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开开鸿智谷（深圳）数字产业发 展有限公司、湖南开鸿智谷数字产 业发展有限公司
	实施地点	长沙、深圳	长沙、深圳、杭州

6、本公司于2025年10月23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对募投项目进行延期。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调整后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1	行业智慧云解决方案研发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7年12月31日
2	基石研究院建设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7年12月31日
3	销售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12月31日
4	基于鸿蒙的行业发行版研发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12月31日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1年9月30日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已投入4,991.05万元。2021年10月9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4,991.0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扣除发行费后拟投入募集资金净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1	行业智慧云解决方案研发项目	37,197.09	32,217.73	4,514.64	4,514.64
2	基石研究院建设项目	25,188.00	21,107.63		
3	销售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21,614.91	10,397.08	476.42	476.42
4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36,000.00	26,962.44		
合计		120,000.00	90,684.88	4,991.05	4,991.05

上述事项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致同专字

(2021)第110A016669号《关于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本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人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本公司已将上述资金由募集资金专户转入本公司其他银行账户。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实现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股东的利益，本公司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2021年9月30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2年9月29日本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3年10月18日本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4年10月16日本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2,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5年8月25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公司本期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合作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实际/预期产品收益率	认购金额	实际收回认购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24/12/23	2025/2/28	1.90%	10,000,000.00	10,000,000.00	38,547.95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25/1/14	2025/3/31	1.94%	20,000,000.00	20,000,000.00	89,534.25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25/1/14	2025/4/25	1.94%	30,000,000.00	30,000,000.00	178,479.45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25/3/10	2025/4/11	1.9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6,657.53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25/4/7	2025/5/9	1.72%	20,000,000.00	20,000,000.00	36,821.92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25/5/6	2025/7/31	1.95%	40,000,000.00	40,000,000.00	183,780.82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25-07-01	2025-08-01	1.70%	15,000,000.00	15,000,000.00	22,294.52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25-08-11	2025-08-29	1.55%	57,000,000.00	57,000,000.00	47,224.11
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25-09-08	2025-10-31	1.62%	55,000,000.00	55,000,000.00	134,169.86
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25-11-07	2025-11-28	1.43%	15,000,000.00	15,000,000.00	12,341.10
1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25-11-14	2026/2/13	1.00%或 1.59%或 1.79%	40,000,000.00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合作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实际/预期产品收益率	认购金额	实际收回认购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1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25-12-01	2025-12-31	1.43%	15,000,000.00	15,000,000.00	18,863.01
13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德支行	大额存单	2024/7/5	2025/6/17	3.45%	85,210,720.00	85,210,720.00	2,585,121.28
14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德支行	大额存单	2024/7/9	2025/6/10	3.45%	74,585,719.39	74,585,719.39	2,190,442.17
15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德支行	大额存单	2024/12/12	2025/4/13	3.55%	10,892,349.50	10,892,349.50	172,650.50
16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德支行	大额存单	2024/12/12	2025/6/1	3.45%	10,857,124.47	10,857,124.47	177,875.53
17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德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5/5/8	2025/6/9	3.09%	2,450,000.00	2,450,000.00	2,534.58
18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德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5/5/8	2025/6/9	1.18%	2,550,000.00	2,550,000.00	6,908.05
19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德支行	大额存单	2025/6/10	2025/7/29	3.45%	76,782,734.00	76,782,734.00	462,266.00
20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德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5/6/16	2025/7/16	0.80%	7,550,000.00	7,550,000.00	4,964.38
21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德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5/6/16	2025/7/16	2.88%	7,450,000.00	7,450,000.00	17,635.07
22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德支行	大额存单	2025/6/17	2025/7/29	3.45%	87,803,351.76	87,803,351.76	476,648.24
23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存款认	2025/7/25	2025/8/25	3.12%	4,100,000.00	4,100,000.00	10,864.44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合作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实际/预期产品收益率	认购金额	实际收回认购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银德支行	购						
24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德支行	结构存款认购	2025/7/25	2025/8/25	0.70%	3,900,000.00	3,900,000.00	2,318.63
25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德支行	结构存款认购	2025/7/30	2025/8/29	3.12%	80,100,000.00	80,100,000.00	205,407.12
26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德支行	结构存款认购	2025/7/30	2025/8/29	0.70%	79,900,000.00	79,900,000.00	45,969.86
27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德支行	结构存款认购	2025/9/6	2025/10/9	0.70%	74,900,000.00	74,900,000.00	48,838.90
28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德支行	结构存款认购	2025/9/6	2025/10/9	3.21%	75,100,000.00	75,100,000.00	224,559.30
29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德支行	结构存款认购	2025/10/22	2026/1/20	0.95%或 2.99%	50,100,000.00		
30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德支行	结构存款认购	2025/10/22	2026/1/20	0.95%或 2.99%	49,900,000.00		
31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德支行	结构存款认购	2025/10/22	2025/11/24	3.05%	25,100,000.00	25,100,000.00	69,214.11
32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德支行	结构存款认购	2025/10/22	2025/11/24	0.80%	24,900,000.00	24,900,000.00	18,009.86
33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德支行	结构存款认购	2025/12/2	2026/1/7	0.80%或 3.01%	25,100,000.00		
34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德支行	结构存款认购	2025/12/2	2026/1/7	0.80%或 3.01%	24,900,000.00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合作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实际/预期产品收益率	认购金额	实际收回认购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35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德支行	大额存单	2024/4/26	2025/1/14	3.45%	10,634,918.88	10,634,918.88	262,031.28
36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德支行	大额存单	2024/4/26	2025/4/7	3.45%	10,634,918.88	10,634,918.88	340,978.12
37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德支行	大额存单	2024/4/26	2025/4/22	3.45%	10,634,918.88	10,634,918.88	355,245.62
38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德支行	大额存单	2024/4/29	2025/4/22	3.45%	10,637,680.44	10,637,680.44	352,484.06
39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德支行	大额存单	2024/4/29	2025/4/22	3.45%	10,637,680.44	10,637,680.44	352,484.06
40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德支行	大额存单	2024/4/29	2025/4/22	3.45%	10,637,680.44	10,637,680.44	352,484.06
41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德支行	大额存单	2025/4/24	2025/6/1	3.45%	10,992,066.83	10,992,066.83	42,933.17
42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德支行	大额存单	2025/4/24	2025/6/1	3.45%	10,992,066.83	10,992,066.83	42,933.17
43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德支行	大额存单	2025/4/24	2025/6/1	3.45%	10,992,066.83	10,992,066.83	42,933.17
44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德支行	大额存单	2025/4/24	2025/6/1	3.45%	10,992,066.83	10,992,066.83	42,933.17
45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德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5/6/16	2025/7/16	1.84%	20,100,000.00	20,100,000.00	13,216.44
46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2025/6/16	2025/7/16	1.84%	19,900,000.00	19,900,000.00	47,105.75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合作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实际/预期产品收益率	认购金额	实际收回认购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银德支行							
47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德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5/7/25	2025/8/25	3.12%	19,100,000.00	19,100,000.00	50,612.38
48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德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5/7/25	2025/8/25	0.70%	18,900,000.00	18,900,000.00	11,236.44
49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德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5/9/5	2025/10/9	0.70%	19,100,000.00	19,100,000.00	12,454.25
50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德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5/9/5	2025/10/9	3.21%	18,900,000.00	18,900,000.00	56,513.59
51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德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5/10/22	2026/1/20	0.95%或 2.99%	12,550,000.00		
52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德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5/10/22	2026/1/20	0.95%或 2.99%	12,450,000.00		
53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德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5/10/22	2025/11/24	3.05%	6,100,000.00	6,100,000.00	16,820.96
54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德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5/10/22	2025/11/24	0.80%	5,900,000.00	5,900,000.00	4,267.40
55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德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5/12/2	2026/1/7	0.80%或 3.01%	5,100,000.00		
56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德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5/12/2	2026/1/7	0.80%或 3.01%	4,900,000.00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无。

(六) 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情况：无。

四、变更/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3月23日，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023年4月27日，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2023年12月20日，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2024年4月25日，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2024年10月16日，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2025年10月23日，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附表2）。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一) 对外转让或置换前使用募集资金投资该项目情况

无。

(二) 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收益情况

无。

(三) 置换进入资产的运行情况

无。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附件：

-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附表1:

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1,035.6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49.38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765.45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1,644.71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3.78%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 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行业智慧云解决方案研发项目	是	32,217.73	37,862.44	2,468.50	23,169.63	61.19	2027-12-31	959.40	不适用	否
基石研究院建设项目	是	21,107.63	6,900.00	473.38	1,242.23	18.00	2027-12-31		不适用	否
销售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是	10,397.08	3,310.81	64.82	3,140.71	94.86	2026-12-31		不适用	否
基于鸿蒙的行业发行版研发项目	是		16,000.00	2,842.67	13,198.52	82.49	2026-12-31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26,962.44	26,962.44		27,014.36	100.19				
合计	—	90,684.88	91,035.69	5,849.38	67,765.45	—	—	959.4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行业智慧云解决方案研发项目 主要原因系受经济环境影响,短期内行业景气度下滑、增速放缓,项目建设周期有所延长。</p> <p>2、基石研究院建设项目 本项目主要为实现公司研发升级转型战略目标,紧跟新一代信息技术前沿和国产化趋势,构建拓维自身的技术底座——统一的行业应用平台,为公司各产品线提供技术支撑和基础。因此,本项目不对外销售产品,即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p> <p>3、销售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本项目将对现有销售与服务体系进行全面、系统性升级,建设遍布全国、功能更强大、服务水平更高的销售与服务体系,将大幅度提升公司的市场覆盖水平,提升公司服务响应能力和销售服务体系运行效率,带动公司整体经营能力的持续提升。本项目不直接形成产品及对外销售,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p> <p>4、基于鸿蒙的行业发行版研发项目 项目目前在建设期,暂未产生收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之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之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之说明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以结构性存款方式存放在银行金融机构,金额为人民币22,500.00万元;其余部分在募集资金专户以活期存款形式存放,金额为人民币5,795.19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变更后比变更前多350.81万元,主要为募集资金增加的利息。						

附表2:

2025年度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改变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改变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行业智慧云解决方案研发项目	行业智慧云解决方案研发项目	37,862.44	2,468.50	23,169.63	61.19	2027-12-31	959.40	不适用	否
基石研究院建设项目	基石研究院建设项目	6,900.00	473.38	1,242.23	18.00	2027-12-31		不适用	否
销售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销售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3,310.81	64.82	3,140.71	94.86	2026-12-31		不适用	否
基于鸿蒙的行业发行版研发项目	基石研究院建设项目、销售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16,000.00	2,842.67	13,198.52	82.49	2026-12-31		不适用	否
合计	—	64,073.25	5,849.38	40,751.09	—	—	959.40	—	—
改变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变更原因</p> <p>1、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推进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以及更加符合募投项目实际使用需要,公司决定对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募投项目其他内容均不发生变化,新增实施主体具体情况为:基于鸿蒙的行业发行版研发项目的实施主体由湖南开鸿智谷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开鸿智谷(深圳)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变更为湖南开鸿智谷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开鸿智谷(深圳)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湖南开鸿智谷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实施地点由长沙、深圳变更为长沙、深圳、杭州。</p> <p>2、受社会经济、宏观环境等客观因素的影响,公司行业智慧云解决方案研发项目、基石研究院建设项目、销售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和基于鸿蒙的行业发行版研发项目在设备采购、人员投入等各方面受到了一定程度上的制约,预计无法在原计划的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具体原因主要为AI技术的变革型突破将影响整个信息产业,公司将战略调整为“AI×鸿蒙”,并将研发重点侧重在AI方向。由于AI行业应用刚刚兴起,公司采用谨慎原则、小步快跑方式,减缓募投项目的实施。同时公司采用了现有资源利用以及云资源租赁方式,减缓了自建算力中心项目的节奏。</p> <p>为继续推进公司募投项目稳步实施,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充分考虑项目建设周期,经审慎判断,拟对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情况是行业智慧云解决方案研发项目、基石研究院建设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25年12月31日变更为2027年12月31日;销售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基于鸿蒙的行业发行版研发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25年12月31日变更为2026年12月31日。</p> <p>决策程序:</p> <p>公司于2025年10月1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和《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同意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对募投项目进行延期。</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